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22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17年7月2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D座10楼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董事会秘书罗珊珊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洪波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3票通过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真实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7月28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会议以3票通过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编制的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3、会议以3票通过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目前，公司财务状况稳健，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、生产、建设需求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7月28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